

AC293C

中國古代哲學思想



單元一

先秦至兩漢哲學思想
發展的概述



香港公開大學
THE OPEN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AC293C

中國古代哲學思想

單元一

先秦至兩漢哲學思想發展的概述



香港公開大學

THE OPEN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課程發展小組

單元編撰：葛榮晉教授，中國人民大學

教學設計：朱治夫，香港公開大學

學術委員：林憶芝，香港公開大學（兼統籌）

周栢喬，香港公開大學

校外評審委員

黃慧英博士，嶺南大學

責任編輯

練麗卿，香港公開大學

製作組

教育科技出版部

本校獲香港政府撥款一億港元，資助本校的課程發展，謹此致謝。
AC293C “中國古代哲學思想”的課程發展經費部分亦來自該筆撥款。

版權所有人：©香港公開大學2002

有關本教材所載一切資料，本校保留一切權利，任何人士未經本校校長同意，不得擅自轉載或抄錄。

香港公開大學

香港九龍何文田牧愛街三十號

中國古代哲學思想

目錄

緒言	1
單元目標	3
“百家爭鳴”產生的社會基礎及文化背景	4
諸子百家及其代表人物	6
道家	7
儒家	8
墨家	8
名家	8
兵家	9
法家	10
陰陽家	10
雜家	11
黃老學派	11
諸子百家爭論的主要哲學問題	13
禮法之辯	13
古今之辯	14
義利之辯	15
名實之辯	16
人性之辯	18
力命之辯	19
天人之辯	21
兩漢哲學爭論的主要問題	23
天人之辯	23
力命之辯	24
形神之辯	25
性情之辯	26
義利之辯	26
知行之辯	27
摘要	28
活動題參考答案	29
測試題參考答案	29
參考書目	30

緒言

春秋戰國時期是中國哲學最繁榮的時代之一，也是中國哲學發展的活水源頭。所以，學習先秦哲學對於理解和把握中國哲學的整體有着特別重要的意義。

從春秋末年至秦國統一，所以出現諸子“百家爭鳴”的繁榮局面，既是當時新舊社會制度大變革的反映，也是夏、商、周哲學思想萌芽逐步成長的結果，有其深厚的社會文化背景。先秦諸子百家圍繞着天人關係這一中心問題，從不同哲學層面，對禮與法、古與今、義與利、名與實、性與情、力與命、天與人諸問題展開了激烈的辯論。

春秋戰國時期的諸子“百家爭鳴”，隨着社會的深入發展，經歷了三個歷史階段。

第一階段是春秋末期，這是“百家爭鳴”的開創時期。在社會政治領域中，出現了變革與反變革、“禮治”與“法治”的大辯論。鄭國子產“鑄刑書”，公布於眾，使民知法。鄧析制“竹刑”，“不法（效法）先王，不是（贊成）禮義”（《荀子·非十二子》），打破“刑不上大夫”的禮制。他們是先秦法家的理論先驅。鄧析“好刑名”（劉歆：《鄧析子·序》），又是先秦名家的先驅。齊國管仲既主張“法治”，也提倡“禮治”，他實際上是稷下黃老學派的創始者。同時，在哲學上，管仲發展了西周以來的陰陽五行思想，提出了水一元論，成為陰陽五行家的先驅。老子提出“道”論和“反者道之動”的辯證法思想，開創了道家學派。孔子提倡“為政以德”，主張禮治，貶低“以力治國”、“以法治國”，開創了儒家學派。墨翟代表“農與工肆之人”，主張“兼愛”、“非攻”，抨擊“傷生而害事”的“禮”制，即“非儒”，又“非命”，都是批判儒家的。孫武主張以“法”治軍，以“智”治軍，反對墨家的“非攻”、道家的“非戰”，是兵家學派的創造人。鄭國子產提出的“天道遠，人道邇”，以及齊國晏嬰、越國范蠡提出的自然主義“天道”觀，成為戰國末荀子的“天人相分”思想的理論先驅。

第二階段是戰國初期和中期，這是“百家爭鳴”的鼎盛時期。這一時期，各個學派如雨後春筍滋生，諸子並立，群星燦爛，在學術領域展開了空前激烈的大爭鳴，大辯論。齊國出現稷下

黃老學派，繼承和發展了管仲的禮法並用的思想，將儒、道、法思想融合起來，形成了獨具理論特色的新學派。秦國商鞅總結了前期法家的經驗，成為法家的理論奠基人，與儒家展開了激烈的爭論。儒家在激烈的社會變動中發生分化，出現了孟子之儒。孟子“拒楊墨”，批評楊朱的“為我”和墨子的“兼愛”思想。孫臏是戰國中期兵家的主要代表人物，在理論上繼承和發展了孫武的軍事理論。莊子發揮老子的思想，提倡“無為而治”，既反對儒家的“以德治國”，亦反對法家的“以法治國”和兵家的“以力治國”。在名實的論辯中，名家已成為獨立的學派，提出了完整的名學思想體系。惠施和公孫龍是名家的主要代表人物。墨家在分化中形成了後期墨家，它對莊子和名家的相對主義和絕對主義提出了批評。

第三階段是戰國後期，這是“百家爭鳴”的總結時期。這一時期，建立統一的中央集權制已成為歷史發展的必然趨勢，百家爭鳴亦由爭辯走向融合，百川歸海，勢不可擋。戰國末年鄒衍在總結春秋管仲和戰國子思、孟軻的陰陽五行學說的基礎上，提出了“五德終始”、“五德轉移”的思想，使陰陽五行思想盛行於戰國末年和西漢初年。呂不韋門客編輯的《呂氏春秋》，名為“雜家”，實際上是諸子百家理論走向融合的產物。儒家進一步分化出荀子之儒。荀子適應於由分裂走向統一的歷史發展要求，對諸子百家作了歷史性的批判和總結，為建立中央集權制國家提供了完整的政治學說和哲學體系。韓非在商鞅、申不害和慎到的思想的基礎上，提出了“法、術、勢”相結合的系統法治理論，成為先秦法家思想的集大成者。流行於戰國中期至西漢初年的“黃老之學”也是適應於“百家爭鳴”殊途而同歸的要求，將儒、道、法和陰陽諸家的思想加以綜合而形成的獨立學派。

在西漢武帝提出“罷黜百家，獨尊儒術”後，雖然先秦“百家爭鳴”的局面已經結束，但在哲學領域的辯論並沒有停止。漢代哲學家通過對儒家經典的不同詮釋，圍繞着天人關係，分別從天人、力命、形神、性情、義利和知行諸方面展開了爭論，從而把中國哲學的發展推到了一個新的階段，為中國古代哲學作出了重要的理論貢獻。

本單元先介紹先秦諸子百家賴以為生的社會文化背景，主要派別及其代表人物，以及在哲學上爭論的主要問題，然後，再對

兩漢哲學爭辯的主要問題作一概括性的說明，使你能對中國古代哲學有一總體性的理解和把握。

修讀本單元時，請一併閱讀以下教材：

- 指定教科書：

葛榮晉：《中國哲學範疇通論》，第十五、十七、十八、二十一、二十二、二十四、二十七、二十八章；

馮友蘭：《中國哲學史新編》（上卷），第二章；

勞思光：《新編中國哲學史》（二），第一章《漢代哲學》。

- 指定讀物：

唐君毅：《略談先秦兩漢思想的中心問題》，《唐君毅全集：第十八卷 哲學論集》，1991，頁533—539；

牟宗三：第三講《憂患意識中之敬、敬德、明德與天命》，《中國哲學的特質》，1974，頁21—27。

唐君毅：《漢代哲學思想之特徵》，《唐君毅全集：第十八卷 哲學論集》，1991，頁163—183；

單元目標

修畢本單元，你應能：

- 概述先秦諸子百家產生的社會文化背景；
- 闡述先秦諸子百家及其代表人物；
- 闡釋先秦諸子百家在哲學上爭論的主要問題；
- 評述兩漢哲學爭論的主要問題。

“百家爭鳴”產生的社會基礎及文化背景



請閱讀指定教科書：《中國哲學史新編》（上卷），頁92-102；

“百家爭鳴”的學術局面，出現於春秋戰國時代（西元前770—前221年）決不是偶然的，而是有其深厚的社會基礎和文化背景。

中國哲學是從原始社會的宗教崇拜中逐步孕育出來，經過夏、商、周發展到春秋末期。如果沒有長達幾千年的文化積累，“道術將為天下裂”（《莊子·天下》）的燦爛局面，是不會出現的。

從春秋到戰國，中國開始由青銅器時代進入鐵器時代。由於鐵器的普遍使用，加上牛耕、水利灌溉（如鄭國渠等）和農耕技術（如深耕）的改進等，社會生產力得到很大的發展，進一步促進了社會分工，使知識分子有可能作為獨立的社會階層分化出來，專門從事學術文化工作。在夏、商、周等朝代，統治者既掌握政治、經濟之權，亦獨佔知識、教育之權，沒有一個相對獨立的“士”階層，私人著書立說也不可能。到了春秋之世，諸侯各國互相攻伐，亡邦滅國不計其數，遂使亡國諸侯、大夫淪為庶民，那些曾為亡國諸侯服務的工匠、醫卜、祝史及樂官等也都向外四散，由“學在官府”變成“天下失官，學在四夷”（《左傳·昭公十七年》），使相對獨立的“士”階層才有可能出現。老子、孔子、墨子等人都屬於“士”階層，他們打破殷、周時期“學在官府”的局面，大興私人講學之風，著書立說，創立學派，出現了“處士橫議”、“各為其所欲焉以自為方”的生動活潑的學術爭鳴局面。王官之學衰而諸子之學興，這是完全合乎當時歷史發展的一種文化現象。

周朝的土地所有制是“井田制”。全國土地皆屬於天子所有，稱為“公田”。諸侯、卿、大夫的土地都由天子分封，百姓只有使用權。他們既不能自由買賣“公田”，亦不能在“公田”的邊界處隨意開墾土地。這種“井田制”是周朝社會賴以存在的經濟基礎。但是，到了春秋戰國時期，由於鐵器的普遍使用和耕牛的推廣，生產效率的提高，平民百姓都能在“公田”以

外開墾土地，於是出現了一批自耕農。這種新開墾的土地一律歸私人所有，叫做“私田”。

隨着“私田”開墾面積逐步擴大，有些貴族把分封得來的“公田”變為“私田”，出現了“私肥於公”的現象，即“私田”的數量超過了“公田”，百姓都紛紛趕到“私田”上去勞動；於是，佔有“私田”的地主，便向農民收取地租。由於“公田”荒廢，政府的收入減少，於是便直接向地主徵收田賦。齊國採取“相地而衰征”，即按土地的好壞大小向土地所有者徵收賦稅的辦法；魯國也不得不於西元前594年實行“初稅畝”，即開始按田畝多少徵稅，承認封建土地私有制的合法性。在封建土地私有制的基礎上，一部分舊貴族和新起的軍功貴族、官僚、商人形成地主階級，而大部分奴隸和平民則轉化為農民和獨立的小生產者，出現了地主階級與農民階級兩個相互對立的新社會關係。

隨着經濟基礎的變化，分封制、世襲制、等級制等一系列的政治法律制度和意識形態，也都走向崩潰和解體。春秋戰國時期的“禮崩樂壞”局面的出現，正是社會變遷的結果。在“禮崩樂壞”的現實面前，每一個政治家和思想家都不能不提出自己的政治上張，以及為它作論證的哲學思想。對於春秋戰國時期的大變革是擁護，還是反對？是順應歷史潮流，還是逆歷史潮流而動？在如何建立和鞏固封建制度上，不同的學派及其代表人物都從不同的層面和角度提出各種“治國之道”及其理論依據。在分裂和統一的問題上，不同的思想家也都提出了各種方案。於是，出現了各種對立的思潮和流派，展開了激烈的論戰，形成了“百家爭鳴”的局面。

1. 試分析春秋戰國時期“百家爭鳴”產生的社會文化背景。



諸子百家及其代表人物



請閱讀以下材料：

指定教科書：《中國哲學史新編》（上卷），頁102—113；

指定讀物兩篇：唐君毅《略談先秦兩漢思想的中心問題》；以及牟宗三《憂患意識中之敬、敬德、明德與天命》。

所謂「百家爭鳴」，是指春秋戰國時期，自老子之後，諸子蜂起，學派林立，相互辯論。後人對諸子百家的劃分及其特點的解釋，有一歷史的形成過程。



2. 請翻閱《漢書·藝文志·諸子略》，找出「十家」的名稱。

戰國末，《莊子·天下》篇作者從「天下之治方術多矣」出發，闡述了先秦各個學派的中心思想及其代表人物，並對墨翟、禽滑釐、宋鉏、尹文、彭蒙、田駢、慎到、關尹、老聃、莊周、惠施、桓團、公孫龍等，都作了介紹和批判。其中對以老、莊為代表的道家最為推崇，稱讚關尹、老聃為「古之博大真人哉！」

《荀子·非十二子》篇對先秦各學派代表人物它訾、魏牟、陳仲、史鰌、墨翟、宋鉏、田駢、慎到、惠施、鄧析、子思、孟軻等十二人作了批判，而對以孔子、子弓為代表的儒家學說備加推崇。

《淮南子·要略》篇站在黃老之學的立場上，對姜太公之兵謀、孔子之儒家、墨翟之墨家、齊國管（仲）晏（嬰）之學、戰國縱橫之學、刑名之學、商鞅之法學的基本特徵及產生的歷史背景作了分析，認為諸子之學皆起源於救時之弊，只有黃老道家之學，才是「統天下、理萬物、應變化、通殊類」的治國安邦之道。

繼《莊子·天下》篇、《荀子·非十二子》和《淮南子·要略》篇之後，漢初司馬談作《論六家要旨》一文，站在道德家的立場，第一次系統地將先秦諸子百家初步分為“六家”，即陰陽家、儒家、墨家、名家、法家、道德家（或黃老道德家），並對各家的特點作了若干評述。

其後，東漢班固根據西漢經學家劉向、劉歆父子的《七略》作《漢書·藝文志》。劉歆在《七略·諸子略》中把先秦至漢初諸子百家分為十家，即在司馬談的六家之外，又增加了縱橫家、雜家、農家和小說家。劉歆在《諸子略·總敘》中指出：“凡諸子百八十九家，四千三百二十四篇，其可觀者九家而已。”認為小說家不如其他九家重要，故後世稱之為“九流十家。”這一傳統的說法，一直沿用了二千多年。

在傳統的“九流十家”的說法中，縱橫家是指戰國時專門從事政治外交活動的謀士，主要代表人物是蘇秦、張儀等。蘇秦主張六國聯合拒秦，稱為“合縱派”；張儀主張六國分別事秦，稱為“連橫派”，故有縱橫家之稱。農家是戰國時研究農業生產技術和代表農民利益的學術流派。《孟子》一書中所載許行其人，主張賢明統治者應該“與民並耕而食，饗飧而治”，反映了古代農民的一種社會理想。農家還總結了先秦農業生產的技術經驗，如《管子·地員》篇、《呂氏春秋》中的《上農》、《任地》、《辯土》、《審時》等篇，以及《漢書·藝文志》所著錄的《神農》二十篇、《汜勝之》十八篇等，都是研究先秦農業科學的重要資料。小說家屬於文學範圍內的一個學術流派。以上三家均不是哲學派別，故不列為中國哲學研究的範圍。從中國哲學角度看，可以列入中國哲學範圍的流派主要有如下九家：

道家

這派是以老子、莊子關於“道”的學說為中心的學術派別。道家最初稱為道德家（始見司馬談《論六家要旨》），《漢書·藝文志》始稱為道家，列為“九流”之一。除老、莊正統道家外，還有道家別派，如以楊朱為代表的“全性葆真”說，宋鉅、尹文為代表的“性欲寡淺”說，彭蒙、田駢、慎到的“棄知去己”說。其後，法家申不害、韓非等人也都汲取道家的“自然之義”與權術思想相結合，構成黃老刑名之學。道家的主要著作有《老子》、《莊子》和《列子》等。

儒家

儒家以孔子為宗。“儒”本為貴族相禮之“士”。孔子青年時從事過這種職業，後以禮、樂、射、御、書、數“六藝”教人，所以享有“儒”之名。由於這一學派是由儒者——孔子創建的，又是以“六藝”為教的，所以稱之為儒家。戰國時儒家分為八派，佔重要地位的有孟子之儒和荀子之儒。白漢武帝“罷黜百家、獨尊儒術”後，儒家逐漸成為中國傳統社會的主流文化。先秦時期儒家的主要著作有《論語》、《孟子》和《荀子》等。

墨家

這個學派的創始人是春秋戰國之際的墨翟，所以稱之為墨家。這個學派以墨翟所提出的“兼愛”、“非攻”、“尚賢”、“尚同”、“天志”、“明鬼”、“節葬”、“節用”、“非樂”、“非命”等為中心，與儒家展開了一系列的學術辯論，成為當時的“顯學”。戰國末，墨家分為三派，世稱後期墨家，在認識論、邏輯學和自然科學諸方面，作出了重要貢獻。西漢以後，由於統治者崇儒抑墨，墨家漸趨衰微。至明清之際，墨學才被學者重新重視，加以研究（如清代孫詒讓的《墨子閒詁》等）。先秦墨家的主要著作是《墨子》一書。

名家

此派又稱刑（形）名家。由於這個學派是以辯論“名”（名稱、概念）“實”（事實）關係問題為中心，所以戰國時稱為“辯者”或“刑（形）名家”，西漢初年始稱為名家。春秋戰國時期，由於社會制度的巨大變化，“名實不符”現象成為學者迫切需要說明和解決的理論問題。名家“指名責實，參伍不失”，強調名稱和事實必須相當，對名實關係從哲學上作了詳細考察，提出了各種學術見解。此派主要代表人物是惠施和公孫龍。

惠施主張“合同異”，提出“萬物畢同畢異”（《莊子·天下》），強調事物同異的相對性，認為萬物“畢同”、“畢異”。名家的論題屬於“合同異”派的有“天與地卑（比）”、“山與澤平”、“日方中方晡”、“物方生方死”等。

公孫龍主張“離堅白”，提出“堅白石二”（《公孫龍子·堅白論》），認為“堅”和“白”這兩種屬性不能同時存在於石上，二者是相互分離、各自獨立的。它們是脫離一切“石”或“物”而存在的概念。屬於“離堅白”派的論題有“白馬非馬”、“狗非犬”、“雞三足”、“牛羊五足”等。

西漢司馬談批評名家的流弊是“苛察徼倖，使人不得反其意，專決於名而失人情，故曰使人檢而善失真。”但是名家對先秦邏輯思想的發展作出了重要理論貢獻。在名家學派中，有些學者也提出了一些辯證法命題，如“一尺之捶（槌），日取其半，萬世不竭”（《莊子·天下》），即揭示了事物無限可分的樸素辯證法思想。“鏃矢之疾，而有不行不止之時”（同上），即飛馳的箭頭，有不行不止的時候。“飛鳥之景（影），未嘗動也”（同上），即飛鳥的影子在每一剎那間是不動的。後兩個命題，看到了運動着的物體在同一瞬間又行（動）又止（不動），即在一個地方又不在一個地方，從時空上初步認識到事物運動中的動與靜的矛盾。

名家學派可上溯到春秋時的鄧析，經戰國時的尹文、田巴、桓團、毛公至戰國後期的公孫龍而太盛。其學為後期墨家所批判，秦以後即逐步衰息。名家學派主要著作有《鄧析子》、《尹文子》、《惠子》、《公孫龍子》等；其中除《公孫龍子》一書外，其餘皆亡佚（現存《鄧析子》、《尹文子》係後人偽託）。

兵家

這派是先秦至漢初研究軍事理論、從事兵戰活動的學派。《漢書·藝文志》承劉歆《兵書略》著錄，分為兵權謀家、兵形勢家、兵陰陽家和兵技巧家四類，共著錄五十二家，七百九十篇。兵家主要代表人物是：春秋末孫武、司馬穰苴；戰國時孫臏、吳起、尉繚、公孫臏、龐涓、王廖、魏無忌、趙奢、白起等；其中孫武、尉繚和孫臏是這一學派的主要代表人物。孫武的著作是《孫子兵法》，又叫《吳孫子》，是“世界古代第一兵書”。孫臏的著作是《孫臏兵法》，1972年在山東臨沂銀雀山西漢古墓被發現，解決了長期以來關於《孫子兵法》作者的爭論；尉繚的著作是《尉繚子》。在這些兵學著作中，除了系統的軍事理論外，還包含有豐富的樸素唯物論思想和軍事辯證法思想。

法家

法家是先秦至漢初主張“變法”，實行“法治”的一個重要學派。這一學派可上溯於春秋時的管仲、子產，發展於戰國初期和中期的李悝、吳起、慎到、申不害、商鞅等人。商鞅重“法”，申不害重“術”，慎到重“勢”。戰國末期韓非綜合各家之長，兼言法、術、勢，集法家學說之大成。法家主張“法治”，反對“禮治”；主張廢除“井田制”，實行封建土地所有制；獎勵耕戰，重農抑商，“富國以農，鉅（拒）敵恃卒。”（《韓非子·五蠹》）厲行嚴刑峻法，“任力而不任德”，“以刑去刑”，“以戰去戰”；反對分封建制，主張中央集權的郡縣制；“無書簡之文，以法為教；無先王之語，以吏為師。”（《韓非子·五蠹》）法家的主要代表著作有《商君書》和《韓非子》等。

陰陽家

陰陽家亦稱“陰陽五行家”，是先秦至漢初提倡陰陽五行說的一個學派。《漢書·藝文志·諸子略》著錄：陰陽家曾有著作“二十一家，三百六十九篇”。其思想淵源可上溯於春秋時的燕、齊方上的“術數”。

戰國末年齊國鄒衍在子思、孟軻的“五行”說的基礎上，編造了一套“五德終始”、“五德轉移”的歷史循環論，“稱引天地剖判以來，五德轉移，治各有宜”（《史記·孟子荀卿列傳》），用以說明歷史上的王朝興衰，認為每個王朝代表其中一德，比如黃帝代表土德，夏朝代表木德，商朝代表金德，周朝代表火德，並且預言將要代替周朝的是水德。各個王朝按照五行相克（即木克土、金克木、火克金、水克火、土克水）的次序，相互更替，周而復始。這種“五德轉移”完全出於天意。每當“德”之興衰、朝代之更替，天必降下種種徵兆，人必聽從天命，改朝換代。這一“五德終始”說，顯然是為秦王朝統一提供理論根據。

陰陽五行學說對後世影響深遠，漢代董仲舒將先秦陰陽五行學說與儒家思想相結合，“始推陰陽，為儒者宗”，建構了一套“天人感應”的理論。北宋周敦頤稱“五行一陰陽”，“陰陽一太極”，把《易傳》的“太極”與陰陽五行說相結合。宋代王安石和清代戴震以“氣”的觀點對“陰陽五行”作出了理性的

說明。陰陽五行說對於中國的道教和中醫學說也有重要的思想影響。

雜家

雜家是戰國末至漢初的一個博采各家學說的綜合學派，其特點是“兼儒墨、合名法”，“於百家之道無不貫綜”。它反映了諸子“百家爭鳴”過程中的文化融合的歷史發展趨勢。雜家的代表著作有秦相呂不韋集門客輯成的《呂氏春秋》，以西漢淮南王劉安為首編纂的《淮南鴻烈》，按照傳統的說法，這也是一部“雜家”代表作。

黃老學派

此派即司馬談《論六家要旨》中的“道德家”，亦即“黃老道德之術”。在先秦典籍中，黃帝和老子都是單稱，將他們合成一個概念或名詞，則始於西漢。在《史記》和《漢書》中，或言“黃老之術”（“黃老術”），或言“黃老之言”（“黃老言”），以及“本於黃老而主刑名”、“皆學黃老道德之術”等，就是證明。

黃老學派，是戰國中期至漢初託黃帝、宗老子的一個新的道家派別。根據《論六家要旨》，可將黃老學派的思想特點歸為三點：一是“道”論，二是“虛無為本，因循為用”的“無為”論，三是在思想淵源上，“采儒墨之善，撮名法之要”。黃老學派所關注的中心問題是“道”與治國、治身的關係。黃老學派形成於戰國，成熟於西漢初期。西漢中期後，只是傳播黃老之學的餘波。黃老之學的發源地主要有兩個：一是楚國，它是以《黃老帛書》、莊子後學的《天道》諸篇、《鶡冠子》為代表，形成了南方“黃老之學”系統；二是齊國，它是以田駢、接子、慎到及《管子·心術》四篇為代表，形成了北方的“黃老之學”系統。

秦至漢初，“黃老之學”大體上按照政術與學術兩種路向演進。從政術看，西漢初年的統治者將“黃老之學”化為政治實踐，大力提倡“君道無為而臣道有為”的“無為而治”。從學術看，陸賈、賈誼將道家與儒家合流，形成他們的“黃老之言”，最後集成《論六家要旨》和《淮南鴻烈》兩部集黃老之

學大成的論著。淮南王劉安主持編纂的《淮南鴻烈》和1973年長沙馬王堆三號漢墓出土的《黃老帛書》，是研究黃老學派的重要文獻資料。



- 3 i. 試寫出春秋戰國時期諸子百家的重要代表人物及其著作。
- ii. 試根據唐君毅《略談先秦兩漢思想的中心問題》，說明先秦思想的一貫特質。（參考答案見本單元頁29）
- iii. 儒、道、墨、法四家，對周文化採取怎樣的態度？試根據唐君毅《略談先秦兩漢思想的中心問題》加以說明。（參考答案見本單元頁29）

春秋戰國時期，何以出現諸子“百家爭鳴”呢？

為了回答這一問題，劉歆在《諸子略》中提出了“諸子出於王官”之說。即認為在周朝解體之前，“官”與“師”是合一的。某一政府官吏，同時也是某一學術的專家。當時，只有“官學”而無“私學”。到了春秋戰國時，王室及其各部門的官吏喪失了權位，而散於各地民間，開始出現“私學”。這種百家爭鳴的“私學”即根植於周代的“官學”。近代以來，梁啟超、胡適、馮友蘭、錢穆等人皆撰文批評這種看法。我們認為，如果因為社會制度的巨大變革而使“王官”失位，從而使“官學”散播於四方，萌發諸子之學，是有道理的。這和《荀子·非十二子》篇所提的“世衰道微”之說和《淮南鴻烈·要略》篇所提的“應世之急”之說，都是可以接受的。雖然諸子之“私學”與流散於民間的“官學”有關，如出於史官的老聃創立道家即是一例，但是不必將諸子百家統統說成是出於“王官”，因為不是每一家都可以溯源於一官。如齊之稷下之學、魯之儒學、三晉之法家，都不出於鎬、洛王朝；陰陽五行之說亦只興於燕、趙沿海；墨家、農家、小說家、雜家等亦不出於“王官”。如將每一家皆說成起源於一官，則有主觀附會之弊。